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44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定向工具（PPN）、境外债券、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发行期限为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董事会将该等授权转授予发行主体的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织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准备工作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包括：

1、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发行主体需求，制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具体的债务融资类型、发行时间（期限）、发行对象、发行金额、发行利率、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承销方式等发行条款及条件；
2、签署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合同、协议及相关的法律文件；
3、聘请中介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申报事宜；
4、制作并签署所有必要的申报注册文件、发行文件等材料；
5、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在已注册的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在上述发行期限和发行额度内办理续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7、办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所有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38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2023年年度报告》及《华友钴业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审查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发挥公司与关联人的协同效应。该等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进行，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给公司拆借资金是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进行，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公司未提供相应反担保，资金拆借利率不高于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审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雪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在锂电新能源产业链中的竞争力。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正常的业务往来，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审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雪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4年4月18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21,852,160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1,710,086,798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21,852,16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金额为1,688,234,638元（含税），占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3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638,081,400.64元，视同现金分红；2023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1,688,234,638元（含税），合并计算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2,326,316,038.64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9.4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核情况与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依据有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的规定，参照实际工作量和工作复杂程度决定其报酬。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1,2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总额度内申请融资授信业务，在150亿元总额度内申请融资租赁业务。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在上述总额度及上述授权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单笔融资授信、融资租赁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2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3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为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为5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在上述预计总额度及上述授权有效期内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具体担保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和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定向工具（PPN）、境外债券、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发行期限为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董事会将该等授权转授予发行主体的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织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准备工作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包括：
1、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发行主体需求，制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具体的债务融资类型、发行时间（期限）、发行对象、发行金额、发行利率、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承销方式等发行条款及条件；
2、签署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合同、协议及相关的法律文件；
3、聘请中介机构，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申报事宜；
4、制作并签署所有必要的申报注册文件、发行文件等材料；
5、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在已注册的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在上述发行期限和发行额度内办理续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7、办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所有其他事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在合计30亿美元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货币互换掉期、外汇期权及利率掉期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相关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公司编制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开展2024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转移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同意公司利用金融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镍、钴、铜、锂及大宗商品贸易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为：
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以及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衍生品交易授信，开展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套期保值的保证金上限为8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开展大宗商品贸易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上限为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交易场所为LME、CME、SGX等境外合规交易所和相关经纪行、做市商、银行等；及上海期货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等境内合规公开交易场所。授权业务期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公司编制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开展2024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最新法律法规，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方启学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长陈雪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同意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同意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同意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的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4年5月延期至2025年6月。上述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年度事项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39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江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审查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发挥公司与关联人的协同效应。该等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进行，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给公司拆借资金是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进行，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公司未提供相应反担保，资金拆借利率不高于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在锂电新能源产业链中的竞争力。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正常的业务往来，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4年4月18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21,852,160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1,710,086,798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21,852,16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金额为1,688,234,638元（含税），占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3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638,081,400.64元，视同现金分红；2023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1,688,234,638元（含税），合并计算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2,326,316,038.64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9.4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和财务总监依据有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的规定，参照实际工作量和工作复杂程度决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2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3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为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为50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在上述预计总额度及上述授权有效期内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具体担保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和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监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在合计30亿美元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货币互换掉期、外汇期权及利率掉期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相关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另行审议，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公司编制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转移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同意公司利用金融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镍、钴、铜、锂及大宗商品贸易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为：
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以及商业银行、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衍生品交易授信，开展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套期保值的保证金上限为8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开展大宗商品贸易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上限为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交易场所为LME、CME、SGX等境外合规交易所和相关经纪行、做市商、银行等；及上海期货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等境内合规公开交易场所。授权业务期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公司编制的《华友钴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2024年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10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一体化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4年5月延期至2025年6月。上述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40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审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定价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审查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已事先将相关议案资料提交给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辅料、废料、半成品等	乐友公司	16,000	9,403.47	
	浦华公司	3,800	748.52	
	友山公司	277,433	16,290.86	原材料库存高，采购需求减少
	小计	297,233.00	26,442.8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浦华公司	113,799.54	40,598.17	行业需求放缓、客户结构调整
	友山新材	600,000	13,889.25	行业需求放缓、产品价格下跌
	云南友天	28,000	0	
	圣钒科技	90,000	19,147.35	行业需求放缓、产品价格下跌
	华景新材	58,000	0	
	湖北友兴	28,000	0	
	乐友公司	435,529.03	37,192.39	行业需求放缓、客户结构调整
	华友控股	500	2.35	
	安徽华创	50	0	
	广西时代新能	74,635.37	547.85	行业需求放缓、产品价格下跌
	广西华友资源	0	254.21	
	芯华聚合	0	25.90	
	小计	1,428,513.94	111,657.47	
向关联人销售燃料和动力	浦华公司	4,144.50	3368.94	
	小计	4,144.50	3368.9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受托加工等	广西华创	110	0	
	广西时代创能	1,500	96	
	广西时代新能	2,600	2,050.69	
	广西华友建设	2,600	2,006.93	
	乐友公司	50	33.89	
	浦华公司	2,108.48	1,224.15	
	华友控股	600	86.25	
	安徽华创	100	0	
	倍林德	10	0.09	
	广西华友资源	1,000	819.92	
	友山新材	2,000	1,508.59	
	圣钒科技	0	74.89	
	湖北友兴	0	19.60	
	云南友天	0	6.96	
	小计	12,678.48	7,927.9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西华友建设	2,000	0	
	小计	2,000	0	
关联租赁	华友控股	400	38.71	
	安徽华创	150	0	
	小计	550	38.71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圣钒科技	73.2	316.27	
	广西时代新能	0	11.51	
	小计	73.2	327.78	
合计		1,745,193.12	149,763.71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华友控股	13.22	2.35	
	友山新材	200,000.00	13,889.25	公司新增产能释放，客户采购量增加
	安徽华创	100.00	0	
	倍林德	1.00	0	
	广西华友资源	775.39	254.21	
	广西时代新能	340.00	547.85	
	芯华聚合	280.00	25.90	
	浦华公司	63,272.33	40,598.17	
	乐友公司	43,980.28	37,192.39	
	小计	308,762.22	92,510.12	
向关联人采购原辅料、废料、半成品等	友山公司	100,000.00	16,290.86	公司原材料库存较低，采购量增加
	圣钒科技	600.00	0	
	华景新材	600.00	0	
	广西时代新能	800.00	0	
	湖北友兴	600.00	0	
	浦华公司	1,000.00	748.52	
	乐友公司	5,000.00	9,403.47	
	小计	108,600.00	26,442.85	
向关联人销售燃料和能源动力等	浦华公司	2,205.31	3368.94	
	小计	2,205.31	3368.9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受托加工等	倍林德	1.00	0.09	
	华友控股	400.00	86.25	
	友山新材	6,500.00	1,508.59	
	广西时代新能	4,160.00	2,050.69	
	广西时代创能	80.00	96	
	广西华创	300.00	0	
	圣钒科技	4.00	74.89	
	华景新材	4.00	0	
	云南友天	100.00	6.96	
	湖北友兴	50.00	19.60	
	广西华友资源	620.00	819.92	
	浦华公司	1,513.26	1,224.15	
	乐友公司	37.00	33.89	
	小计	13,769.26	5,921.03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广西华友资源	100.00	0	
	小计	100.0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等	广西华创	300.00	0	
	小计	300.00	0	
关联租赁	华友控股	175.00	38.71	
	安徽华创	94.00	0	
	小计	269.00	38.71	
合计		434,005.79	128,281.6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乐友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乐友新能源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要忠
注册资本：28536万美元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锡梅路167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18年06月29日
经营范围：三元电池正极材料的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陈要忠担任乐友公司董事长。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乐友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浦华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浦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要忠
注册资本：19476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高新西三路1060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时间：2018年05月1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陈要忠担任浦华公司董事长。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浦华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友山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友山镍业印尼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0,000,000美元
注册地址：Sopo Del office tower A, 21st floor, Jl. Mega Kuningan Barat III Lot.10 1-6 Kawasan Mega Kuningan, Jakarta Selatan 12950, Indonesia。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1、高镍锍及镍铁的工业生产，包括精炼、融合、集成和铸造有色金属基本形态；2、焦炭及半焦炭、硫磺、石膏、石灰、石灰石、矿石和其他任何产品的进口贸易；3、矿石产品以及高镍锍、镍铁、矿石和其他任何矿物产品的出口贸易；4、港口集装箱、大宗散货和件杂货的装卸生产，以及与港口生产有关的引航、船舶拖带、理货、驳运、仓储、船货代理和集卡运输等港口服务以及港口物流业务；5、电厂及辅助设施营运以生产电能；6、贸易。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间接持有友山公司29.25%的股权，友山公司为华友控股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友山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友山新材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友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广华路86号1幢303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8年6月2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友山新材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五）云南友天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国祥
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草铺街道铺金路8号草铺街道办事处2楼201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3月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储能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的股权，友山新材持有云南友天51%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云南友天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六）圣钒科技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圣钒科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国祥
注册资本：7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9年4月9日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的股权，友山新材持有圣钒科技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圣钒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七）华景新材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华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国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江苏产业园西片区(苏布尔嘎镇)经九路西、纬九路南、经十三路东、纬十一路北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2年3月25日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的股权，友山新材持有华景新材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华景新材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八）湖北友兴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友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胜
注册资本：34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兴山县昭君镇昭君村二组38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1月2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的股权，友山新材持有湖北友兴51%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湖北友兴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九）华友控股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注册资本：7009.20399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288号6幢103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友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华友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安徽华创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盛夫
注册资本：11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四路西段3699号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时间：2016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安徽华创70.13%的股份。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安徽华创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一）广西时代新能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时代新能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群
注册资本：78144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博白县龙潭产业园友新路28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2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广西新创锂电新能源材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8.43%的财产份额，广西新创锂电新能源材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广西新创锂电新材料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1.93%的财产份额，广西新创锂电新材料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广西时代新能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99.87%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时代新能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二）广西华创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华创新材铜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盛夫
注册资本：47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博白县双旺镇华新路18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2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雪华先生为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华创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华创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三）广西时代创能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时代创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勇
注册资本：27151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博白县双旺镇华新路8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2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铜、电解铜箔、电解铜箔专用设备、覆铜板、线路板研发、生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雪华先生为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安徽华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华创100%股权，广西华创持有广西时代创能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时代创能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四）广西华友建设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华友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琳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西玉林市玉州区人民东路267号6楼601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04月1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园区基础、公共设施建设与运营；园区产业服务、招商代理服务；热源厂的建设与运营；市政管理；物业管理；污水处理；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广西华友建设100%的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华友建设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五）倍林德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倍林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琳
注册资本：25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288号3幢211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20年6月2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股权投资；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砂石料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广播电视收听、收视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倍林德25%股权，倍林德董事长陈晓琳为公司实控人陈雪华近亲属。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倍林德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六）广西华友资源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博白县龙潭产业园友新路18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2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工业设计服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友山新材100%股权，友山新材持有广西华友资源100%股权。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华友资源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十七）芯华聚合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芯华聚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信产云谷产业园区8幢2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成立时间：2023年8月3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友控股持有芯华聚合30%股份，华友控股董事陈晓琳担任芯华聚合董事。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芯华聚合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发挥公司与关联人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交易是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 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交易的产品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在新能源锂电产业链中的竞争力。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上述关联方签订正常的业务往来合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亦不会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41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112,433,130.77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同时为积极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4年4月18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21,852,160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1,710,086,798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21,852,16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金额为1,688,234,638元（含税），占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3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638,081,400.64元，视同现金分红；2023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1,688,234,638元（含税），合并计算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2,326,316,038.64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9.4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获得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